

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

新冠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工作通知

(3月23日1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学校疫情防控物资领用的 通知

各部门: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疫情防控物资使用管理,做好教职工到岗上班后、学生集中返校前的疫情防控物资保障,经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第10次会议研究决定,即日起,疫情防控期间有关防疫物资的使用由学校统一采购,统筹调配,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防控物资领用原则

各部门要根据到岗上班人数、天数等实际情况严格控制防控物资品种数量领用;口罩每人每天发放1个,特殊人群或特别岗位人员每人每天发放2个;其它防控物资视实际工作需要申报领用。

二、有关工作要求

- 1.各部门要指定专人负责本部门物资的领用及管
-

理的工作。原则上每两周领用一次，需提前一周向校医院报送物资使用计划表（附件1），每周一至周三上午联系校医院领用并及时发放教职工。

防疫物资QQ工作群：667601016

校医院联系人：刘震 18603364488

物资领用联系人：陈乐 15232365557

2.各部门要建立部门内部个人领用登记台账（参照附件2），随时做好学校疫情防控监督检查组及有关上级单位对疫情防控物质管理情况检查的准备。

3.学生口（学生处、研究生分院、国际教育交流中心）负责做好学生返校后的物资使用计划方案。其中，口罩为每生每天1个；特殊人群（如协助开展工作的学生干部、班干部等）每生每天可发放2个。

4.各部门在本通知之前购买的防疫物资请根据《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关于做好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工作的通知》尽快办理报销手续，并将本部门购买的物资情况报送校医院。3月27日（星期五）后不再受理各部门防疫物资报销验收等手续（使用各部门经费的均不受理）。

新冠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9月23日

附件 1:

各部门防控物资使用计划申报表

申请部门（公章）

计划领用日期：

物资名称	申请数量	备注
口罩		
84 消毒液		
75%酒精		
免洗手部消毒剂		

备注：面向一线防疫部门的其它类型防疫物资可直接填写

部门负责人（签字）：

经手人（签字）：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